

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申报 2025 年度长沙市技能大师工作室 建设项目的通知

湘江新区民政和社会保障局，各区、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共长沙市委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沙市争创国家吸引集聚人才平台若干政策（试行）>的通知》（长发〔2022〕12号）、《长沙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支持实施办法（试行）》（长人才办发〔2024〕23号）要求，现就申报 2025 年度长沙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鼓励全市范围内企业、学校、行业协会组织等自主建设技能大师工作室，运行 1 年以上并取得一定成效，可申报长沙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长沙市技能大师工作室以具备较高技能水平的人才为领衔人，依托长沙市范围内的企业、学校、行业协会组织等（以下简称“申报单位”）建设，旨在攻关技能难题、传帮带青年技能骨干。2025 年评选不超过 10 家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期满经验收合格的，每家一次性给予 10 万元经费支持。

二、项目实施期限

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期为期 1 年，从项目确定之日起开始实施。

三、项目产出

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建设期满后，需达到以下产出：

- 1.有固定办公场地，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定期开展相关活动；
- 2.建立一套完善的技能大师工作室管理和运行机制；
- 3.充分发挥工作室领衔人带徒传技作用，为所在企业（行业）或社会培养不少于 3 名高级工（三级）以上职业技能等级的高技能人才；
- 4.发挥团队优势，积极开展技术攻关或技术技能研发，推动企业技术改造或形成一批有价值的技术、创新成果；
- 5.每年组织开展 2 次以上技术技能交流活动，为技术研修、创新、教学改革等提供交流平台。

四、申报条件

申报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工作室领衔人的条件

- 1.遵纪守法、爱岗敬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身体健康，能够承担工作室日常工作，已在长沙市工作 2 年以上；
- 2.掌握所在岗位关键技术，近 3 年在生产、服务、技能教学

等一线岗位从事技能工作，带徒传技经验丰富；

3.除满足以上基本条件外，还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①获得过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或省）技术能手、省（或市）技能大师、“享受国务院（或省）政府特殊津贴”的高技能人才；

②具有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积极开展技术技能革新，取得有一定影响的创新成果或解决了关键性技术难题，经济效益显著或对技术发展有引领作用；

③具有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2年以上，在行业内有一定的知名度，积极传承技能技艺，在培养高技能人才、传承技艺方面作出较大贡献。

（二）申报单位的条件

1.有符合条件（一）的工作室领衔人，申报单位为我市范围内注册登记的企业、学校、行业协会组织等；

2.自建工作室1年以上，经常性组织开展技术交流活动，在攻关技能难题、教学改革、培养技能人才和成果推广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

3.为工作室配备不少于5人的高技能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团队，成员职责明确，并与申报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社会保险；

4.高度重视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工作。依托企业、行业协会组织等建立工作室的，应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能人才培养、使用、激励等制度，行业协会还需具备本行业技能培训资质；依托学校

建立工作室的，应制定了一系列加快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措施和制度，与企业联系紧密，校企合作卓有成效；

5.为技能大师工作室提供不少于10万元的资金支持以及包括场所、设备等在内的必要工作条件；有相应的技能大师工作室配套管理制度、具体可行的工作规划和目标（含技术攻关、带徒计划等）。

（三）申报职业（工种）

技能大师工作室所申报的职业（工种）应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中第四、五、六大类，并与领衔人技能领域相关。已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和高级工程师工作室建设项目扶持的领衔人不得重复申报。

五、申报资料

申报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需提交的相关资料：

1. 《长沙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申报表》、《2024年度长沙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情况一览表》（见附件）；

2. 申报报告。申报技能大师工作室职业（工种）、技能大师工作室成立的必要性和现有优势、领衔人简介、技能大师工作室配套管理制度和技能大师工作室计划目标（含技术攻关、带徒计划）等；

3. 技能大师工作室所依托的申报单位有关情况说明。包括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情况及相关措施制度，能够为技能大师工作

室提供资金、场所、设备等在内的必要工作条件的情况说明；

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主管部门批准成立文件的复印件；

5. 工作室领衔人及团队成员身份证复印件、社会保险缴费证明及相关资格证书、获奖证书复印件等佐证材料。

六、申报流程

（一）单位申报。申报单位携申报资料向属地人社部门申报，属地人社部门对申报单位的条件、申报资料等进行审查并签署审核意见。经属地人社部门审核通过的单位登录长沙人才智慧导航（http://www.changsha.gov.cn/cssrc_portal/）进行线上申报，上传申报资料原件扫描件。申报资料包括《长沙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申报表》、《2024 年度长沙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情况一览表》、申报报告、所依托的申报单位有关情况说明及相关佐证资料。

（二）资料审核。市人社局职业能力建设处对申报资料进行线上初审，初审通过后，申报单位将申报资料纸质版报送至市人社局职业能力建设处。

（三）现场考察。组织专家对符合条件的申报单位进行现场考察，提出书面考察意见。若线上初审通过的单位超过 15 家，则先进行书面审查，再确定进入现场考察的单位名单。

（四）专家评审。召开综合评审会议，根据考察意见进行投票表决，按票数高低确定不超过 10 家入选项目名单，市人社局

将拟入选项目名单报市委人才办审定。

（五）公示确定。将市委人才办审定后的名单在部门网站等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六）资金拨付。项目实施一年后，市人社局聘请专家团队对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运行情况进行考核评估，达到产出要求或工作目标的，一次性拨付10万元支持经费至技能大师工作室所依托单位的账户。

七、申报截止时间

线上申报截止日期为2025年5月30日，逾期不予受理。线上初审通过的，五个工作日内提交纸质版材料至市人社局职业能力建设处。

八、工作要求

（一）加强宣传引导，规范申报审核。湘江新区民政局、各区县（市）人社局要高度重视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积极宣传发动，鼓励本地区符合条件的单位积极申报。同时，要对申报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严格审核，确保推荐的单位符合条件。严禁各申报单位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参评资格。

（二）加强经费保障，规范资金管理。技能大师工作室依托的单位要根据技能大师工作室年度工作计划建立投入经费制度，设立带徒津贴、研究（攻关）项目补贴及日常工作经费等，全力支持技能大师工作室开展各项业务活动，确保完成项目产出任

务。技能大师工作室依托的单位还要做好项目资金管理工作，完善项目经费管理制度，规范政府补助资金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做到资金到项目、管理到项目、核算到项目，保证资金安全和效益。

（三）加强考核评估，规范违规查处。市人社局将严格按照项目产出要求、工作室工作目标进行考核评估。对技能大师工作室带头人已离开一线工作岗位或调离工作室所在单位、技能大师工作室缺少正常开展工作的场地和设施设备、技能大师工作室未按工作计划正常工作等情况的，将予以摘牌撤销；如发现相关责任人员擅自挪用市财政补助资金，违反财政相关规定的，将依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联系方式：职业能力建设处 蔡江 陈雨晴 0731-84907917

联系地址：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6 楼 1609 室

附件：1. 长沙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申报表

2. 2025 年度长沙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情况一览表

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 4 月 24 日

附件 1

长沙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 申报表

申报单位(加盖公章)_____

工作室领衔人姓名_____

工作室职业(工种)_____

填 报 时 间_____



二〇二__年

申报单位名称				单位类别（企业、学校、行业协会组织等）	
单位所属行业		负责人		办公电话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单位地址				E-mail	
单位用工人数			技术技能岗位人数 (不含专技类)		
开户银行及账号					
领衔人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民族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现工作单位			现从事职业(工种)及年限		
职业技能等级	证书名称： 职业技能等级： 证书获得时间：			工种（专业）：	岗位/职务
学历			联系电话		
领衔人所获最高奖励、荣誉时间或届次					
是否已有工作室		工作室名称		成立时间	
已有工作室简介、作用发挥情况					

申报工作室地址			工作室面积 (平方米)	工作室面积: 实训场地面积:
工作室基本设施:				
实训场地基本设施:				
配套资金 (万元)			工作室人员 数量	
技能大师工作室成员及分工 (含领衔人)	姓名	岗位 (职务)	技能特长和突出业绩	成员的职责与分工
领衔人工作业绩、获市省部级以上奖励或国家专利情况、主要创新发明等情况 (可另附页)				

申报 单位 承诺	本单位对申报技能大师工作室所提供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和合法性负责。如有虚假，自愿承担相应的责任及后果。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湘江新区民政和社会保障局、各区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意见	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专家组 评审意见	专家组(签字): 年 月 日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年度长沙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情况一览表

填报单位（盖章）：

申报单位	工作室名称	职业（工种）	领衔人 突出贡献事迹及获奖情况	工作室情况 （含成员、设施、配套资金等 基础条件和活动开展情况）	工作室工作计划和目标（含技术 攻关、带徒计划等）	联系方式

注：1. 工作室名称指的是已有工作室名称，若未成立工作室，不填，若已成立了工作室，如实填写名称。

2. 职业（工种）为申报长沙市技能大师工作室的职业（工种）。